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

(第十六批, 2024年5月2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D3HN202405240081	株洲市天元区康馨佳园小区附近“春雨茶餐厅”油烟扰民。中午11点和下午5点油烟味很重,严重影响小区居民生活。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1. 安装新的油烟净化装置,确保达标排放。 2. 延伸油烟管道,最大程度减少油烟对居民影响。	处理情况: 1. 现场要求餐馆负责人限期安装符合国家标准油烟净化设施,并延伸油烟管道至裙楼楼顶的东南角。 2. 要求整改完成后进行第三方公司检测。 整改情况: 1. 春雨茶餐厅委托环保公司已于5月29日已完成了更换油烟净化器及油烟管道延伸。 2. 正在安排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	未办结	无
11	D3HN202405240078	明月镇天华村株洲正盛矿业堆积了很高的废土,破坏森林。该厂现已对公司内部进行清理,但厂外仍堆积很高废土。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 明月镇天华村株洲正盛矿业破坏森林不属实。醴陵市林业局等责任部门进行现场调查核实,经核查,该公司利用林地进行采矿,办理了相应面积的《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采矿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株环评表[2019]3号),不存在破坏森林的行为。 2. 该厂现已对公司内部进行清理,但厂外仍堆积很高废土基本属实。信访问题所指“厂外堆积很高的废土”为该企业从天华村租赁场地,用于储存石粉(石粉堆积约4000吨)的两处临时堆场。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做好扬尘防控措施。	处理情况: 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两处临时堆场落实防尘、抑尘措施,加强厂区环境管理,严格控制粉尘无组织排放。 整改情况: 企业已对临时堆场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	已办结	无
18	D3HN202405240030	株洲市天元区黑龙江路附近工业园引进企业不符合规定,有金属喷涂、塑料注塑等企业,时代新材、日新公司等工业企业废气乱排乱放,刺鼻异味严重。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 反映园区引进企业不合规情况不属实。黑龙江路附近工业园指栗雨工业园,属于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于1992年,同年依次获得国务院(国函[1992]169号)和国家科委(92(国科发火字858号文))同意,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998年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编制了《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扩大规模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得省环保局的批复(湘环管发[1998]011号),2022年2月24日进行了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湘环评函[2022]5号),园区以汽车制造、机械加工(以上含油漆喷涂)、生物医药、新材料(含塑料注塑)为主导,引进项目均符合株洲市城市发展总体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时代新材、日新公司等工业企业废气乱排乱放,刺鼻异味严重部分属实。经核实,目前园区有在产企业有43家,其中涉有机废气排放的企业有7家。分别为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湖工厂)(重点监管)、湖南日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富达橡塑有限公司、株洲飞特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诺亿科技有限公司、株洲优普森电气有限公司、株洲三鑫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上企业均已办理相关环评审批手续、排污许可证,通过了“三同时”验收。企业都已按照环保要求安装了废气处理设施,电力大数据监控系统。根据检测结果显示,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聘请了第三方检测机构 and 湖南省株洲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多次对园区企业和区域进行检测,并不定期不定时采取VOCs大气走航车监测高科技手段,对废气排放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因此涉气企业不存在工业废气乱排乱放情况。2024年5月以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等单位到现场进行检查,均未闻到严重刺鼻异味,虽然企业达标排放,但在低气压天气下,个别区域也可能偶尔闻到一点点气味。	部分属实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提升企业污染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处理情况: 1. 加强企业监管,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和社会责任,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2. 多次与经世龙城小区居民代表见面,积极解释,进行问题反馈,共同商议解决问题的方法,主动邀请住户代表参加了对企业的检查。 整改情况: 1. 持续加强企业监管和社会源的排查,做好群众解释宣传工作。 2. 拟在经世龙城南门、天元小学对面的栗雨工业园厂界分别设置臭气自动监测小微站,并设立实时数据电子显示屏。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HN202405240034	株洲市攸县绿田镇存养村有一个养猪场建在牛神水库上游,养猪场(规模挺大但不清楚具体规模)产生粪污水污染了水库,而水库下游是居民区,村民的井水被污染,想要相关部门出面调查水质情况,查清污染源。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不属实。 1. 2024年5月26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攸县分局执法人员联合攸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攸县绿田镇政府及存养村村委会工作人员到该养殖场进行调查,该养殖场正在养殖,现存栏母猪110头左右,仔猪400头左右、育肥猪340头左右。该养殖场产生的粪污通过刮粪板进入集粪池后进入异位发酵床(集污+喷淋+发酵)处理,经异位发酵床处理之后的粪肥(有机肥)用于油茶林施肥(于2021年9月5日与株洲展旺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种养结合循环生态农业协议),小部分用于附近村民种植农作物。经现场核实,该养殖场产生的养殖废水无外排,且该养殖场未设置废水排放口。 2. 2024年5月26日上午,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攸县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攸县阳生生猪养殖场污染源进行执法监督性监测,分别在该养殖场西南面下游约300米距离的牛神水库及距离该猪场西南方向(水库下游)直线距离约1公里左右的攸县绿田镇存养村新屋组村民颜某平、周某英两户水井(距离攸县阳生生猪养殖场及牛神水库最近住户)水样进行现场采样。根据2024年5月28日检测报告结果显示:牛形水库水样(地表水)检测的水质因子检测结果均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表1水田作物限值;颜某平、周某英两户水井水样检测的水质因子检测结果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表1Ⅲ类限值。	不属实	强化监管、严格执法。	处理情况:无 整改情况:无	已办结	无
89	X3HN202405240060	兆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违反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违法超标排放、非法处置固废和危废,严重污染和危害环境。该公司: 1. 涉嫌未批先建并投入生产。 2. 自督察开始后,醴陵、浏阳等部分企业为躲避检查,采取短期停产、白天停产晚上生产等方式应付检查。	株洲市、长沙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 兆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违反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违法超标排放、非法处置固废和危废,严重污染和危害环境部分属实。5月26日,经现场检查,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在生产过程中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笼使用。因停产无法对其废气、噪声进行采样检测,经调阅2023年12月28日验收检测报告,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及噪声等均达标,2024年2月5日废气检测报告结果显示无组织废气达标,待该企业复工复产后,生态环境部门将及时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废气、噪声进行检测。该企业建有一般固废(生物质锅炉灰渣和残次品等)和危废贮存间,进行分类管理,生物质锅炉灰渣大部分存放于贮存间内,少部分由附近的苗圃自行托运,用于花木栽培,该企业已与醴陵雅居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进行综合利用,未对外环境造成污染,残次品存放在厂区内,全部回用。危废贮存暂存间,有入库台账记录,并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签订了处置合同,现场调查时暂未转运处置。经走访周边居民,反映厂区周边有时能嗅到轻度木料焦香味,对周边居民有一定的影响。 2. 涉嫌未批先建并投入生产不属实。该公司办理了营业执照,取得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2023年9月27日取得环评批复,2024年3月15日通过了建设项目竣工自主验收,验收之后正式生产,不存在未批先建并投入生产问题。 3. 自督察开始后,醴陵、浏阳等部分企业为躲避检查,采取短期停产、白天停产晚上生产等方式应付检查不属实。经调阅兆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月份用电数据,数据显示,最大负荷16.50KW、最小负荷3.30KW、日平均负荷4.59KW,因此,企业未生产。另外,自4月26日起,应急部门为做好醴陵市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下达了通知要求全市烟花爆竹企业所有工序全面有序停产,开展隐患排查,不是因为躲避检查而停产。经查,截至目前,浏阳市工业企业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全市工业经济正处于平衡增长的状态。由于新建变电站原因,2条输电电源需轮流停运,为保障施工期间电网安全运行,在南区开展工业企业用户、低压非居民生产加工用户错峰生产。部分企业为完成订单,启动白天停工夜间生产的模式,并非为应对检查。	部分属实	1. 企业主动和周边村民进行沟通,及时公开检测报告及相关资料,消除周边村民的担忧和误解。 2. 明确要求严禁“一刀切”行为,坚持立行立改、边督边改,在整改工作中要制订可行方案,严格禁止“一律关停”“先停再说”等敷衍应对做法。	处理情况: 1. 待该企业复工复产后,生态环境部门将及时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废气、噪声进行检测。 2. 加强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整改情况: 1. 已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对企业的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2. 下发工作通知,明确坚决杜绝“一刀切”行为,严禁“一律关停”“先停再说”等敷衍应对做法。	阶段性办结	无
120	D3HN202405240014	株洲醴陵市浦口镇碧泉村金盛硅业有限公司未办手续非法采矿,破坏山上的水源,导致饮用水和灌溉水都无法使用。	株洲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 株洲醴陵市浦口镇碧泉村金盛硅业有限公司未办手续非法采矿不属实。经调查核实,该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已取得相应面积的《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及《林木采伐许可证》。2020年该公司与110户村民签订了《矿山用地租赁协议》,并进行了相应补偿。2023年11月,经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湖南总队超深越界检测,未发现该矿山存在超深越界行为。2024年5月17日,经相关部门联合调查,未发现违法采矿和擅自扩大林地面积进行采矿加工行为。 2. 破坏山上的水源,导致饮用水和灌溉水都无法使用部分属实。该公司附近村民此前一直自行从山上接水管引出山泉水作为生活用水,后因金盛硅矿对山体进行开采,山泉水基本断流,不过该公司在建设前期已与村镇签订了村民饮水改造合同并按期支付费用240余万元,所有村民生活用水由原自接山泉水改为自来水,并打造了水井。后期矿山二期排土场施工时,村民再次提出影响生活用水,该公司再次支付20余万元用于解决饮水问题,居民饮用水得到了保障。最近因自来水厂正在进行设备检修和清理储水池,导致居民供水不稳。该地附近村民的灌溉水源由雪峰山水库右干渠提供,基本能使用,不过渠道有轻微堵塞。经查,金盛硅业有限公司离雪峰山水库约3公里,灌溉水源与该公司无关。	部分属实	将持续关注矿区周边居民用水问题,督促自来水厂加快建设设备抢修,尽快恢复正常供水,同时,及时疏通渠道,降低对于周边群众的影响。	处理情况: 1. 5月18日相关部门到现场了解,雪峰山自来水厂已于5月16日检修完成并正常供水,但通水量较小。自来水厂正对通水量小的情况进行全面排查。 2. 由水利部门解决渠道堵塞问题,及时保障灌溉用水。 整改情况: 1. 目前,自来水厂已解决通水量小的问题,5月26日,经走访,大部分居民饮用水已恢复正常,其中有一户水压小(地势偏高,水量并不影响正常生活用水)。查看雪峰山自来水厂,该水厂水口增压泵已正常运行。将持续跟踪该片区用水情况,如有必要增加增压泵,会立即向雪峰山自来水厂申请,保障正常生活用水。 2. 近期会组织挖机清理,确保灌溉用水。	未办结	无